

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事项处于筹划阶段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需经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康威视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、股东大会等相应的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；

2、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预计不会达到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条件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；

3、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目前尚处于筹划阶段，投资方案及项目是否能够完成存在不确定性，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筹划时间

2017年1月9日，海康威视与西安市人民政府签订了《战略合作框架协议》，筹划在西安市投资建设“海康威视西北研发基地”项目。

三、筹划的内容和进展

1、海康威视拟在西安市内投资建设“海康威视西北研发基地”项目，规划建设办公面积约20万平方米。

2、西安市人民政府欢迎和支持海康威视在西安市投资建设“海康威视西北研发基地”项目，并承诺在项目选址、用地、政策方面给与相应的支持。

3、海康威视将尽快推进“海康威视西北研发基地”项目在西安市内的选址工作，并推动具体投资协议的谈判和签署。

四、后续工作安排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将在最终的投资方案确定后，履行相关审议程序，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。

五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在西安市建设海康威视西北研发基地，将充分利用当地高校资源丰富、科技人才充裕的优势，积极推动海康威视在视频技术、视频应用等领域的研究及发展。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仅达成初步意向，具体投资协议的签署尚需经过法定程序，在公司未完成审批程序、投资未正式实施前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带来重大影响。

六、其他说明

- 1、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；
- 2、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；
- 3、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，公司未向内幕知情人以外人员透露该信息；
- 4、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目前尚处于筹划阶段，投资方案及相关审议程序还未完成，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；
- 5、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，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或网站，公司所有相关信息将按规定在相关媒体或网站刊登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月10日